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布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布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LITU HOLDINGS LIMITED

力圖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08)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中期業績公布

力圖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布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回顧期間」)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連同二零二一年同期的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報表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收益	4	506,918	451,149
銷售成本		(449,592)	(382,908)
毛利		57,326	68,241
其他收入		30,892	16,650
其他收益及虧損	7	913	(35,938)
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減值 虧損撥回，淨額		5	4,554
銷售及分銷開支		(11,234)	(11,101)
行政開支		(74,278)	(50,986)
其他開支		-	(1,394)
融資成本	8	(5,738)	(8,716)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27,769	37,723
分佔一間合營企業業績		39	256
除稅前溢利	8	25,694	19,289
稅項	6	(8,050)	(2,034)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附註	千港元	千港元
期內溢利		17,644	17,255
其他全面(虧損)收益：			
其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因換算為呈報貨幣而產生匯兌差額		<u>(85,688)</u>	<u>19,679</u>
期內全面(虧損)收益總額		<u><u>(68,044)</u></u>	<u><u>36,934</u></u>
以下人士應佔期內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16,648	16,033
非控股權益		<u>996</u>	<u>1,222</u>
		<u><u>17,644</u></u>	<u><u>17,255</u></u>
以下人士應佔全面(虧損)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67,883)	37,173
非控股權益		<u>(161)</u>	<u>(239)</u>
		<u><u>(68,044)</u></u>	<u><u>36,934</u></u>
		港元	港元
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	10	<u><u>0.011</u></u>	<u><u>0.010</u></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報表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附註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967,711	887,241
使用權資產	97,336	103,347
投資物業	140,463	55,780
商譽	785,728	797,504
無形資產	6,397	32,279
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權益	463,285	455,869
於一間合營企業的權益	–	8,559
遞延稅項資產	9,107	5,895
已付租賃及其他訂金	3,133	3,889
	<u>2,473,160</u>	<u>2,350,363</u>
流動資產		
存貨	114,325	121,648
貿易應收款項	11 351,251	364,539
合約資產	86,667	144,569
其他應收款項、預付款項 及可退還訂金	48,995	57,013
可收回稅項	3,059	4,271
結構性存款	11,714	–
已抵押銀行存款	28,995	11,488
銀行結餘及現金	395,229	440,350
	<u>1,040,235</u>	<u>1,143,878</u>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附註	千港元	千港元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12	279,526	256,211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42,836	133,458
租賃負債		161	333
應付一間附屬公司非控股 權益款項		2,441	2,552
銀行借貸		396,000	342,428
應付所得稅		13,417	10,748
		<u>834,381</u>	<u>745,730</u>
流動資產淨值		<u>205,854</u>	<u>398,148</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2,679,014</u>	<u>2,748,511</u>
非流動負債			
政府補助		23,854	25,931
遞延稅項負債		49,624	49,000
		<u>73,478</u>	<u>74,931</u>
資產淨值		<u>2,605,536</u>	<u>2,673,580</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7,839	7,839
儲備		2,571,165	2,639,048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2,579,004	2,646,887
非控股權益		26,532	26,693
權益總額		<u>2,605,536</u>	<u>2,673,580</u>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一般資料

力圖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十一月十一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其最終控股方為控股股東蔡曉明先生。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而香港主要營業地點則位於香港新界粉嶺安樂村安樂門街38號3樓。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提供印刷香煙包裝、製造紙包裝材料、製造複合紙、銷售射頻識別(「射頻識別」)產品、印刷包裝及裝潢印刷品、持有物業、印刷技術研究及開發、包裝產品的批發及進出口以及其他相關服務。

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人民幣(「人民幣」)。為方便使用財務報表的人士，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原因為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上市。

2. 編製基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遵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六的適用披露規定編製。

3. 主要會計政策

除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按公允價值計量(如適用)外，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

除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本所導致的額外會計政策外，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全年財務報表所呈列者相同。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本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已首次應用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並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強制生效的以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本，以編製本集團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之修訂本	擬定用途前的所得款項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訂本	履行合約的成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之修訂本	概念框架引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年度改進	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零年週期

3.1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之修訂本：擬定用途前的所得款項

對於物業、廠房或設備項目作擬定用途前進行測試期間實體出售所生產的項目而獲得的所得款項，該修訂本澄清了有關會計規定。實體於損益確認出售任何該等項目的所得款項及該等項目的成本，並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2號的計量規定計量該等項目的成本。

3.2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訂本：履行合約的成本

該等修訂本澄清，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評估合約有否虧損時，履行合約的成本包括與合約直接相關的成本。與合約直接相關的成本同時包括履行該合約的增量成本(例如直接勞工及材料)，以及與履行合約直接相關的其他成本分配(例如分配履行合約所用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折舊開支)。

3.3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之修訂本：概念框架引用

該修訂本更新了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內文對二零一八年發佈的財務報告概念框架的引用。該修訂本亦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中增設了一項例外，在特定情況下，實體毋須引用概念框架來確定某項目是否構成資產或負債。該例外規定，對於若干類型的負債及或有負債，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的實體，應參考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增設例外情況，乃為避免更新引用而帶來的意外後果。

3.4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年度改進—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零年週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首次採納的附屬公司

該修訂本針對晚於母公司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附屬公司，簡化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的程序，簡言之，如某附屬公司晚於母公司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在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D16(a)號時，該附屬公司可選擇根據母公司過度至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日期，按母公司綜合財務報表所示金額計量所有海外業務的累計交易差額。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終止確認金融負債的「百分之十」測試費用

該修訂本澄清，為終止確認金融負債而進行「百分之十測試」時，就釐訂已付費用(扣除已收費用)而言，借款人僅計及借款人與貸款人之間的已付或已收費用，包括借款人或貸款人代對方支付或收取的費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寬減

該修訂本移除了出租人就租賃裝修所作付款的示例。於現時版本中，例13並無明確說明有關付款不屬租賃寬減的原因。

香港會計準則第41號：公允價值計量中的稅項

該修訂本移除了計量公允價值時撇除稅項現金流的規定，將香港會計準則第41號對公允價值計量的規定，調整至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一致。

於本期間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本對本集團本期間及過往期間的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披露事項並無重大影響。

3.5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未來變動

本集團並無提前採納任何已頒布但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開始的財政年度尚未生效的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董事正評估日後採納此等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可能造成的影響，惟尚未能合理估計其對本集團業績及財務狀況的影響。

4. 收益

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內客戶合約收益分類

貨品或服務類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印刷及製造香煙包裝及相關材料		
— 印刷香煙包裝	379,175	340,118
— 製造紙包裝材料	84,858	46,944
製造複合紙	22	9,144
銷售射頻識別產品	42,863	54,943
	<u>506,918</u>	<u>451,149</u>

收益確認時間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印刷 香煙包裝 (未經審核) 千港元	製造紙 包裝材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製造 複合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銷售射頻 識別產品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總計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一個時間點	-	84,858	-	42,863	127,721
於一段時間內	379,175	-	22	-	379,197
總計	<u>379,175</u>	<u>84,858</u>	<u>22</u>	<u>42,863</u>	<u>506,918</u>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印刷 香煙包裝 (未經審核) 千港元	製造紙 包裝材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製造 複合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銷售射頻 識別產品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總計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一個時間點	-	46,944	-	54,943	101,887
於一段時間內	340,118	-	9,144	-	349,262
總計	<u>340,118</u>	<u>46,944</u>	<u>9,144</u>	<u>54,943</u>	<u>451,149</u>

地區市場

有關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收益的資料乃根據客戶所在地呈列，而不論貨品／服務的來源地。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印刷 香煙包裝 (未經審核) 千港元	製造紙 包裝材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製造 複合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銷售射頻 識別產品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總計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中國	379,175	84,858	22	34,053	498,108
其他(附註)	—	—	—	8,810	8,810
總計	<u>379,175</u>	<u>84,858</u>	<u>22</u>	<u>42,863</u>	<u>506,918</u>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印刷 香煙包裝 (未經審核) 千港元	製造紙 包裝材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製造 複合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銷售射頻 識別產品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總計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中國	340,118	46,944	9,144	44,562	440,768
其他(附註)	—	—	—	10,381	10,381
總計	<u>340,118</u>	<u>46,944</u>	<u>9,144</u>	<u>54,943</u>	<u>451,149</u>

附註：其他主要包括巴西、印度、土耳其共和國、葡萄牙共和國及大韓民國。

5. 分部資料

為分配資源及評估分部表現而向本公司執行董事(即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資料時，集中於所交付貨品或所提供服務的類別。本集團並無任何經主要營運決策者識別的經營分部整合而成的可報告分部。

本集團的經營及可報告分部目前為：(i)印刷及製造香煙包裝及相關材料；(ii)製造複合紙；及(iii)銷售射頻識別產品。主要營運決策者認為本集團有三個(二零二一年：三個)經營及可報告分部，以內部組織及申報架構為基礎。此乃本集團組織的基準。

本集團按可報告分部劃分的收益及業績分析如下：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印刷及製造 香煙包裝及 相關材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製造 複合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銷售射頻 識別產品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總計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分部收益	<u>464,033</u>	<u>22</u>	<u>42,863</u>	<u>506,918</u>
分部溢利	<u>58,550</u>	<u>354</u>	<u>6,644</u>	<u>65,548</u>
未分配—其他收入				30,892
未分配—其他收益及虧損				913
未分配開支				(93,734)
融資成本				(5,738)
分佔一間聯營公司業績				27,769
分佔一間合營企業業績				39
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減值 虧損撥回，淨額				<u>5</u>
除稅前溢利				<u><u>25,694</u></u>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印刷及製造 香煙包裝及 相關材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製造複合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銷售射頻 識別產品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總計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分部收益	<u>387,062</u>	<u>9,144</u>	<u>54,943</u>	<u>451,149</u>
分部溢利	<u>70,561</u>	<u>226</u>	<u>3,752</u>	<u>74,539</u>
未分配—其他收入				16,650
未分配—其他收益及虧損				(35,938)
未分配開支				(69,779)
融資成本				(8,716)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37,723
分佔一間合營企業業績				256
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減值 虧損撥回，淨額				<u>4,554</u>
除稅前溢利				<u><u>19,289</u></u>

分部溢利指各分部所賺取溢利，而並無分配公司管理開支、董事薪酬、分佔聯營公司及一間合營企業業績、融資成本、未分配其他收入、其他收益及虧損、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減值虧損(扣除撥回)、與客戶關係有關的無形資產攤銷及其他開支。此乃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的計量方式。

上文呈報的所有分部收益均來自外部客戶。

6. 稅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本期稅項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8,743	2,559
先前年度企業所得稅的超額撥備	(397)	(5,925)
	<u>8,346</u>	<u>(3,366)</u>
遞延稅項		
產生及撥回暫時差額	3,413	5,400
已確認稅項虧損利益	(3,709)	-
	<u>(296)</u>	<u>5,400</u>
所得稅開支	<u>8,050</u>	<u>2,034</u>

由於本集團未有於香港產生或取得溢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計提撥備。

中國企業所得稅按中國的適用當前稅率15%至25%(二零二一年：15%至25%)計算。根據「中國外商投資企業和外國企業所得稅法」，若干中國附屬公司(即高科技企業)於批准日期起計三年可按減免企業所得稅稅率15%繳稅。

新稅法及實施規例生效後，中國預扣所得稅適用於應付屬「非中國居民納稅企業」投資者的股息，該等非中國居民納稅企業於中國並無機構或營業地點，或其於中國設有機構或營業地點但相關收入實際上與該機構或營業地點無關，惟以該等股息乃源自中國為限。於該等情況下，中國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派付予非中國居民納稅集團實體的股息須按10%的預扣所得稅稅率或較低稅率(如適用)繳稅。根據相關稅收協定，向香港居民公司作出分派的預扣稅稅率為5%。遞延稅項已就所有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未分派盈利計提撥備。

7. 其他收益及虧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外匯(虧損)收益淨額	(323)	1,805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 公允價值變動收益	686	89
出售無形資產的收益	37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	1,332	2,152
商譽減值虧損	-	(41,531)
終止確認一間合營企業的虧損	(819)	-
其他	-	1,547
	<u>913</u>	<u>(35,938)</u>

8. 除稅前溢利

此乃在扣除(計入)以下各項後達致：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員工成本：		
董事薪酬	2,993	3,276
其他員工成本		
薪金及其他福利	65,898	54,000
合約終止福利	24,493	7,206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9,120	8,643
	<hr/>	<hr/>
總員工成本	102,504	73,125
	<hr/>	<hr/>
無形資產攤銷(計入銷售成本及行政開支)	19,582	20,126
	<hr/>	<hr/>
折舊		
— 物業、廠房及設備	49,518	51,127
— 使用權資產	1,568	2,037
— 投資物業	4,890	2,035
	<hr/>	<hr/>
攤銷及折舊總額	75,558	75,325
	<hr/>	<hr/>
存貨成本*	449,592	382,908
	<hr/>	<hr/>
融資成本		
— 銀行借貸及透支的利息支出	5,732	8,700
— 租賃負債利息支出	6	16
	<hr/>	<hr/>
	5,738	8,716
	<hr/> <hr/>	<hr/> <hr/>

* 期內，員工成本約44,305,000港元(二零二一年：44,451,000港元)以及折舊及攤銷約62,695,000港元(二零二一年：60,396,000港元)已計入存貨成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確認為開支的研發成本(計入其他開支)	-	106
政府補助(計入其他收入)	(17,457)	(7,570)
涉及Covid-19相關補貼的政府援助 (計入其他收入)	(104)	-
來自產生租金收入的投資物業的直接 營運開支(計入其他收入)	<u>8,290</u>	<u>2,708</u>

9. 股息

期內宣派及支付的股息總額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期內確認為分派的本公司普通股股東股息： 二零二零年末期股息	<u>-</u>	<u>156,789</u>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派付或宣派任何股息(二零二一年：就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宣派末期股息每股10港仙，總計約156,789,000港元)。

10. 每股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盈利乃按下列數據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盈利：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本公司擁有人 應佔期內溢利(千港元)	<u>16,648</u>	<u>16,033</u>
股份數目：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已發行普通股 加權平均數(千股)	<u>1,567,885</u>	<u>1,567,885</u>

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由於並不存在潛在普通股，故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

11. 貿易應收款項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		
— 第三方	347,948	353,404
— 一間聯營公司	9,947	18,079
	<u>357,895</u>	<u>371,483</u>
減：信貸虧損撥備	(6,644)	(6,944)
	<u><u>351,251</u></u>	<u><u>364,539</u></u>

本集團授予其貿易客戶60日至90日的信貸期。以下為於報告期末按貨品交付日期／發票日期(其與收益確認日期相若，惟於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後隨時間確認的印刷香煙包裝及製造複合紙應收款項除外)呈列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0至90日	293,222	338,432
91至180日	39,428	22,075
181至365日	18,275	2,509
超過365日	6,970	8,467
	<u><u>357,895</u></u>	<u><u>371,483</u></u>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持有應收票據為數28,792,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99,000港元)已計入貿易應收款項，以供日後結算應收第三方貿易應收款項。本集團所有已收票據均於一年內到期。

12. 貿易應付款項

以下為於報告期末按貨品收取日期／發票日期呈列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0至30日	97,912	134,358
31至90日	101,169	91,763
91至180日	60,797	28,784
181至365日	18,881	517
超過365日	767	789
	<u>279,526</u>	<u>256,211</u>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為數74,717,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2,408,000港元)的票據已轉撥予供應商以結算貿易應付款項。

13.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

於二零二一年十月二十一日(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十五日經補充)，本公司與控股股東訂立買賣協議，內容關於收購Eagle Swift Limited(「Eagle Swift」)的全部已發行股本。

Eagle Swift的主要活動為持有位於香港新界粉嶺安樂門街38號由六層組成建築物的物業(「該物業」)。收購已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二十六日完成，並已透過收購一間附屬公司購入資產入賬。於收購當日，該物業的公允價值估計為233,079,000港元。本集團擬將該物業的一樓及五樓出租，而該物業的餘下部分作本集團自身用途。因此，按照相關總樓面面積，該物業確認為「投資物業」及「物業、廠房及設備」，公允價值分別為80,300,000港元及152,779,000港元。

	Eagle Swift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已收購可識別資產的確認金額：	
物業、廠房及設備	152,779
投資物業	80,300
預付賬款及按金	195
	<u>233,274</u>
代價支付方式：	
現金	<u>233,274</u>
收購產生的現金流出淨額：	
已付現金代價	<u>(233,274)</u>

業務回顧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回顧期間」)，本公司錄得收益約506,900,000港元，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為16,600,000港元，每股基本盈利約為0.011港仙。董事會不建議就回顧期間派付中期股息。

於二零二二年上半年，中國經濟穩步復甦，國內生產總值按年增長2.5%。於二零二二年五月，中國國務院頒佈「扎實穩住經濟的一攬子政策措施」，提出33項具體措施，以幫助中國經濟穩定及復甦。然而，中國COVID-19的疫情在地方零星出現，環球經濟前景仍去向未明；全球通脹升溫；中美兩國在不同陣綫的競爭加劇，以及俄烏戰爭持續，均可能對二零二二年下半年的中國經濟及本集團的營商環境產生不利影響。

於回顧期間，中國香煙業的產量及銷量繼續穩步增長，所出售香煙銷量及價值分別增長2.68%及7.86%。然而，受限於煙草行業強制投標政策下投標價格下跌及原材料價格上升，行業競爭加劇的環境使本集團承受一定經營壓力。本集團會致力在附屬公司之間計劃和組織投標工作。

在投標價格下跌及原材料價格通脹的壓力下，本集團已實施一系列措施，以應對本集團盈利能力的挑戰。該等措施包括簡化管理結構，提高決策效率以適應快速變化的市場需求；提高存貨管理以控制存貨於合適水平及實施原材料採購投標制度，提高採購價的議價能力，以減低及控制採購成本。

印刷及製造香煙包裝及相關材料

於回顧期間，該分部收入增加約19.9%至464,000,000港元。該增加主要由於一名主要客戶的訂單增加所致。

該分部受到投標價格下跌及原材料價格通脹的影響，兩者均對盈利能力造成不利影響。為應對挑戰，本集團已增加參與投標，積極尋求其他新市場機會及分配額外資源予新產品的研發，以擴大至其他包裝市場及增加未來的收入。本集團亦將繼續透過節省成本、提高效率及整合資源等措施，以減輕毛利下降的壓力。

製造複合紙

製造複合紙分部溢利增加，主要由於政府補貼增加所致。

銷售射頻識別產品

於回顧期間，射頻識別產品銷售額減少22.0%至42,900,000港元。由於中國江蘇省靖江市爆發新一波COVID-19，本集團關閉此分部的生產廠房近一個月，以遵守地方政府實行的疫情防控及封鎖措施。此分部的收益受不利影響。

前景

展望將來，本集團將繼續把香煙包裝作為本集團發展的堅實基礎，並尋求進一步發展新業務(如銷售射頻識別產品及智能包裝產品)。本集團將繼續增加參與投標，同時會積極拓展其他包裝的市場，及繼續通過成本控制、提高效率及資源整合等措施來減低毛利下跌的壓力。

本集團的企業使命為繼續開拓改善財務表現的途徑，為本集團提供增長動力，並在可接受風險水準內擴闊收益來源。倘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整體利益，本公司亦將繼續開拓其他投資或多元化發展至其他有利可圖業務的可能性，從而達致可持續增長、提升盈利水準，最終為股東帶來最大回報。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收益

於回顧期間，本集團的收益約為506,900,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451,100,000港元)，較二零二一年同期增加約55,800,000港元或12.4%。三大業務分部(即印刷及製造香煙包裝及相關材料、製造複合紙及銷售射頻識別產品)的收益分別約為464,000,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387,100,000港元)、22,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9,100,000港元)及42,900,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54,900,000港元)。

收益增加主要由於其中一名主要客戶的銷售訂單增加，以致印刷及製造香煙包裝及相關材料的業務量有所增加。

毛利

於回顧期間，本集團的毛利約為57,300,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68,200,000港元)，較二零二一年同期下跌16.0%。於回顧期間，毛利率下跌至11.3%(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5.1%)。

毛利率下跌，因原材料成本上升，且中國煙草行業強制投標系統持續，令平均售價下跌所致。

其他收入

於回顧期間，其他收入主要包括政府補助約17,600,000港元、租金收入(已扣除直接開支)6,200,000港元、銷售廢料2,500,000港元及利息收入800,000港元。

本集團的其他收入較二零二一年同期增加14,200,000港元至30,900,000港元，主要由於各項政府補助增加所致。

其他收益及虧損

於回顧期間，本集團由二零二一年同期的其他虧損35,900,000港元，改善至其他收益900,000港元。有關改善主要由於回顧期間並無確認商譽減值虧損。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確認各現金流產生單位的商譽減值虧損約41,500,000港元，因為其可收回金額低於賬面值。

銷售及分銷開支

於回顧期間，銷售及分銷開支較去年同期增加約100,000港元或1.2%至11,200,000港元，主要由於收益增加所致。

行政開支及其他開支

於回顧期間，行政開支及其他開支較二零二一年同期增加約21,900,000港元或41.8%。有關增加主要由於回顧期間的終止合約福利增加，及因收購Eagle Swift Limited而令折舊增加。

融資成本

於回顧期間，融資成本較二零二一年同期減少約3,000,000港元或34.2%，主要由於回顧期間的平均銀行借貸金額及平均銀行借貸利率下跌所致。本集團已落實以利率較低的新銀行貸款取代現有融資的計劃，從而改善銀行貸款組合。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於回顧期間，分佔聯營公司溢利減少約10,000,000港元至27,800,000港元。旗下聯營公司純利減少，主要由於回顧期間本集團主要聯營公司常德金鵬印務有限公司（「常德金鵬」）中標的投標價下滑。常德金鵬主要從事提供香煙印刷包裝服務，其賬面值為463,300,000港元，佔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的資產總值3,513,400,000港元超過10%。本集團於其繳足股本中實益擁有人民幣50,546,120元，佔繳足股本總額人民幣163,052,000元的31%。於回顧期間，本集團未有自常德金鵬收到股息（二零二一年：收取股息76,800,000港元）。鑑於常德金鵬與地方客戶之間業務穩定，本集團考慮到常德金鵬前景看好，將繼續投資於常德金鵬以賺取穩定盈利及股息收入。

稅項

於回顧期間，本集團的實際稅率由約10.5%升至31.3%，其增加主要由於企業所得稅增加，企業所得稅於過往年度的超額撥備減少及遞延稅項減少等的淨影響所致。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於回顧期間，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為16,600,000港元，較二零二一年同期增加約600,000港元或3.8%，主要由於並無商譽減值虧損約41,500,000港元、行政開支及其他開支增加約21,900,000港元，以及毛利減少約10,900,000港元等的淨影響。

分部資料

於回顧期間，來自印刷及製造香煙包裝及相關材料、製造複合紙以及銷售射頻識別產品的收益分別為約464,000,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387,100,000港元)、約22,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9,100,000港元)及約42,900,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54,900,000港元)。來自印刷及製造香煙包裝及相關材料的盈利佔剔除未分配項目前分部盈利總額約89.3%。於回顧期間，印刷及製造香煙包裝、印刷及相關材料、製造複合紙及銷售射頻識別產品的剔除未分配項目前盈利分別減少17.0%至約58,600,000港元、增加56.6%至約400,000港元及增加77.1%至6,600,000港元。

財務狀況及流動資金

本集團一般以內部產生的資源及銀行融資撥付營運資金。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淨值約為205,900,000港元(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98,100,000港元)，而本集團的銀行結餘及現金約為395,200,000港元(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40,400,000港元)。

流動資產淨值顯著下降，主要由於本公司收購Eagle Swift Limited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二十六日完成，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十月二十一日及二零二二年一月二十六日之公告。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銀行借貸(須於一年內償還)約為396,000,000港元(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42,400,000港元)。為取得本集團所獲授應付票據的銀行融資而質押的銀行存款賬面值約為29,000,000港元(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1,500,000港元)。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按銀行借貸總額除權益總額計算得出的資產負債比率約為15.2%(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2.8%)。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就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已訂約惟未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撥備的資本承擔約為27,700,000港元(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68,600,000港元)，主要與工業園建設有關。

庫務政策

本集團已就庫務政策採取審慎的財務管理方針，因此於回顧期間一直維持穩健流動資金狀況。本集團透過持續進行信貸評估及不時評估其現有客戶的財務狀況，致力減低信貸風險。為管理流動資金風險，董事會密切監察本集團流動資金狀況，確保本集團資產、負債及其他承擔的流動資金結構能應付不時的資金需要。

資本架構

於回顧期間，本集團的營運資金主要來自營運所產生的資金及銀行借貸。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銀行借貸主要以港元及人民幣計值，而本集團持有的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則主要以港元及人民幣計值。本集團的營業額主要以人民幣計值，而其成本及開支則主要以港元及人民幣計值。期內，概無動用金融工具作對沖用途，亦無任何以即期借貸及／或其他對沖工具對沖的外幣淨額投資。

股本集資

於回顧期間，本公司並無進行股本集資活動，亦無因過往財政年度發行任何股本證券而產生任何尚未動用的所得款項。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質押賬面總值約29,00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1,500,000港元)的銀行存款以獲取本集團所獲授應付票據的銀行融資。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投資物業分別約150,20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零)及79,00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零)已質押作為授予本集團銀行融資的抵押品。

持有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以及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除常德金鵬(詳情於上文「分佔聯營公司溢利」一節披露及披露如下)外，於回顧期間，本集團並無持有重大投資，亦無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於二零二一年十月二十一日，本公司與本公司控股股東蔡曉明先生(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57.5%的權益，因此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訂立買賣協議，內容有關本集團收購Eagle Swift Limited的全部已發行股本，以及Eagle Swift Limited結欠蔡曉明先生及其聯繫人或向彼等產生的一切義務、責任及債務，總現金代價為233,000,000港元。Eagle Swift Limited的唯一重要資產是位於香港的一處物業。買賣協議所載的全部先決條件均已達成，而交易已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二十六日完成。完成後，Eagle Swift Limited已成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收購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十月二十一日及二零二二年一月二十六日之公告內。

除本公布所披露者外，截至本公布日期，董事會概無授權其他重大投資或添置資本資產的計劃。

報告期後影響本集團的重要事件

自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以來及直至本公布日期止，概無發生任何影響本集團的重要事件。

人力資源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分別在香港及中國聘用9名及776名全職員工。本集團的薪酬待遇一般參考市況及個人資歷釐定。本集團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為全體香港僱員營運定額供款退休福利計劃。供款乃按僱員基本薪金的某個百分比計算。本集團亦根據中國適用法律及法規向公積金、養老保險、醫療保險、失業保險及工傷保險供款。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回顧期間派付中期股息。

企業管治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四第2部所載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於回顧期間，本公司已大致遵守守則，惟守則第C.2.1條守則條文除外。

根據守則第C.2.1條守則規定，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應分立，不應由同一人擔任。主席及行政總裁之間的職責分工應明確定立並以書面形式列出。自欽松先生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二十一日起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副主席、行政總裁及提名委員會成員的職務後，本公司已委任陳校良先生取代欽松先生，填補行政總裁空缺。陳校良先生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二十一日至二零二二年四月二十二日期間同時擔任主席及行政總裁職務。

此外，自陳校良先生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二十二日起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主席及行政總裁職務後，黃萬如先生於同日獲委任為本公司主席，惟本公司尚未委任個別人士填補行政總裁的空缺，行政總裁的角色及職能自二零二二年四月二十二日起由全體執行董事集體履行。

購買、出售或贖回股份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回顧期間概無贖回、購買或出售本公司任何股份。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已聯同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及常規，並與董事討論內部監控、風險管理及財務報告事宜，包括審閱回顧期間的中期報告及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此外，本公司的獨立核數師中審眾環(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亦已審閱本集團於回顧期間的中期財務資料。本公司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呂天能先生、林英鴻先生及蕭文豪先生及一名非執行董事李莉女士組成。

致謝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對客戶及股東的長期支持以及員工的熱誠及辛勤工作表示謝意。

承董事會命
力圖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黃萬如

香港，二零二二年八月二十六日

於本公布刊發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兩名執行董事，分別為主席黃萬如先生及蔣祥瑜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李莉女士；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呂天能先生、林英鴻先生及蕭文豪先生。